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跟进公共巴士及小巴服务工作小组
2020年第一次会议纪要

日期： 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
时间： 上午9时36分至下午1时43分
地点： 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任启邦议员	主席
区镇濠议员	成员
陈振哲议员	成员
陈蔚嘉议员	成员
周炫玮议员	成员
何伟霖议员	成员
林名溢议员	成员
林奕权议员	成员
刘勇威议员	成员
连桷璋议员	成员
苏达良议员	成员
黄兆健议员	成员
胡耀昌议员	成员
姚钧豪议员	成员
姚跃生议员	成员
马芳兰女士	高级运输主任(大埔) / 运输署
许嘉仪女士	高级运输主任 / 巴士发展(新界东) / 运输署
苏沛汶女士	运输主任 / 大埔 1 / 运输署
袁建恒先生	运输主任 / 巴士发展(新界东) / 运输署
谭浚熙先生	经理(公共事务)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邓政杰先生	助理经理(交通策划)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龚咏隽先生	助理经理(车务)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陈重懿先生	助理主任(策划及发展)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罗耀华先生	高级主任(策划及发展) / 龙运巴士有限公司
黄汉中先生	策划及车务编排经理 / 城巴有限公司 /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务有限公司
李智健先生	业务经理 / 伟程实业有限公司
颜孔辉先生	营运经理 / 伟程实业有限公司
李毅华先生	联络主任(1) / 大埔民政事务处
施玲玲女士	秘书

请假者：

谭尔培议员 成员

缺席者：

区镇桦议员 成员

开会词：

主席欢迎各成员及部门代表出席会议。

2. 主席表示，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常规》”)第 51(1)条，区议会只会同意区议员因身体不适(包括因怀孕引起的身体不适)、担任陪审员、代表区议会出席会议 / 活动、出席立法会会议、出席行政会议、分娩或侍产而缺席会议。另外，根据《常规》第 42 条，除非工作小组另作决定，否则第 51(1)条的规定也适用于各常设工作小组。就此，他询问工作小组成员是否根据工作小组的一贯做法，不采用《常规》第 51(1)条。

3. 工作小组成员同意上述建议，即不采用《常规》第 51(1)条有关区议员缺席会议的安排。在本工作小组的任期内，接纳成员以个人理由呈交的书面缺席申请。

4. 主席宣布，谭尔培议员因事未能出席是次会议，并已在会前向大埔区议会秘书处(“秘书处”)提交缺席通知。由于工作小组已通过不会按照《常规》第 51(1)条处理工作小组成员的缺席申请，因此工作小组通过他的缺席申请。

**I. 运输署 2020 至 2021 年度大埔区巴士路线计划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BM 1/2020 号)**

5. 主席欢迎以下人士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运输署

高级运输主任 / 巴士发展(新界东)许嘉仪女士
运输主任 / 巴士发展(新界东)袁建恒先生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

经理(公共事务)谭浚熙先生
助理经理(交通策划)邓政杰先生

助理经理(车务)龚咏隽先生

助理主任(策划及发展)陈重懿先生

龙运巴士有限公司(“龙运”)

高级主任(策划及发展)罗耀华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 /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务有限公司(“城巴新巴”)

策划及车务编排经理黄汉中先生

6. 运输署代表就交通及运输委员会(“交运会”)委员在 2020 年 4 月 27 日的交运会会议上，提出有关题述计划的意见响应概括如下：

- (i) 交运会委员在上述交运会会议上主要提出题述计划以外的巴士路线建议。
- (ii) 题述计划以加强现有巴士路线服务为主。运输署希望能落实题述计划的建议，以便利大埔区的居民，并会以相关建议作为改善大埔区巴士路线服务的基础，继续跟进交运会委员在上述交运会会议上提出题述计划以外的建议。
- (iii) 运输署会继续跟进各条巴士路线的日常运作，并会适时调整服务，以配合需求。
- (iv) 在上述交运会会议后，运输署与相关巴士公司研究后，决定(一)将题述计划中，巴士 T74 号线的服务建议的预计实施日期由 2020 年第 4 季提早至 2020 年第 3 季；(二)在今年内加强题述计划以外的巴士路线的服务，包括巴士 73X 号线(经科学园的特别班次)和提供 73P 号线回程服务；以及(三)考虑将巴士 272A 号线的首班车时间提前至上午 6 时，以配合铁路的服务时间。

7. 主席表示，交运会委员在上述交运会会议上曾表示题述计划未有提出新路线建议，亦没有响应委员多年来的要求，包括新增往来港岛东、葵青、将军澳，以及新界西的巴士服务。不过由于题述计划亦有就若干巴士号线服务作出少修少补，故他建议成员就题述文件附表的每项建议，逐项发表意见及表态是否接纳相关建议。若成员反对相关建议，则请运输署或巴士公司往后再根据成员意见修订建议，再向区议会汇报。

8. 有成员表示，他们早前曾建议运输署新增往来港岛东、葵青、将军澳，以及新界西的巴士服务，惟一直未获署方回应。就此，成员询问运输署能否承诺于来年研究新增往来上述地区的巴士服务，而上述承诺将影响他是否支持题述计划的建议。他补充指，署方每年只就大埔区内的巴士服务作出少修少补，却并没有提出新巴士路线建议，令人难以接受。

9. 运输署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有关新增往来港岛东的巴士服务的建议，运输署曾参考巴士307号线和307P号线的乘客于疫情前在东区海底隧道（“东隧”）收费广场使用巴士换乘计划的数据人次，换乘人次并不高，事实上，很多大埔居民使用其他公共交通工具（例如港铁）前往港岛东，署方理解居民希望有更多出行模式的选择，并会继续留意上述情况，适时研究可行建议，以配合乘客需求。
- (ii) 就新增往来新界西及葵青的巴士服务建议，运输署一直研究其可行性。若日后有具体建议，会适时向区议会汇报。署方会根据成员在是次会议上提出有关巴士服务的意见，研究能否在来年的巴士路线计划拟定相关改善服务或新增服务的建议。

10.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认为运输署每年均表示会研究相关乘客数据及相关建议的可行性，惟最终亦没有提出新增巴士路线的建议。因此若署方未能具体承诺将提出新路线的建议，他将反对题述计划的建议，以示不满。
- (ii) 反映曾接获居民反映需要往来港岛东的巴士服务，惟运输署没有响应相关需求，令居民需倚赖港铁出行，故建议署方认真研究，并落实试行相关巴士路线。

11. 运输署代表表示，运输署会研究新增巴士路线的计划，若有具体建议，将适时向区议会汇报。

12. 有成员询问运输署需要多长时间研究相关计划，而主席亦询问署方相关具体时间表。

13. 运输署代表表示，署方难以在1星期内给予成员相关答复，然而，署方会参考乘客数据及与巴士公司研究相关计划。

14. 有成员询问运输署研究新增巴士路线的具体时间表，例如往来港岛东的巴士服务。

15. 运输署代表表示，相关巴士公司会于每年6月30日或之前向运输署提交相关巴士路线计划。本署经评估后会将较具体的建议咨询相关区议会。

16.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要求运输署在 7 月初整合巴士公司提交的建议，并在运输署研究相关建议前，先提供相关建议予成员参考，以便成员了解巴士公司就新增大埔区往来其他地区的巴士路线服务的意见。
- (ii) 要求巴士公司在是次会议上响应有关新增巴士路线服务的建议。

17. 主席询问运输署处理巴士公司提交建议的相关程序，并询问巴士公司根据甚么理据制订向署方提交的建议。

18. 运输署代表表示，巴士公司于每年年中向运输署提交来年的巴士路线计划。署方会整合相关计划，并研究计划能否配合署方在其他渠道收集的意见。因此，署方会先研究巴士公司提交的建议，再向成员简介初步的建议计划。署方决定是否落实相关建议时，亦需时研究全港整体及个别地区的乘客需求。

19. 九巴代表表示，他们每年 6 月底会向运输署提交未来巴士服务发展计划。拟定该计划时，九巴会考虑现有乘客量及未来乘客量的估算数据，以及从不同渠道收集所得的意见。当运输署审批相关计划后，他们便会向区议会汇报。九巴就成员提出改善大埔区巴士服务的建议均持开放态度。

20. 城巴新巴代表表示，他们根据近市区域的巴士服务需求，向运输署提交适当的建议，以供署方考虑是否于巴士路线计划落实。

21. 龙运代表表示，他们会按照现有乘客的出行模式、乘客量，以及从各种渠道收集的意见，向运输署提出相关建议，供署方考虑及评估是否于巴士路线计划落实。

22. 有成员认为巴士公司的建议建基于载客率等数据，故不解运输署为何仍需评估相关建议。就此，成员要求运输署向区议会提供未经署方审核的建议。

23. 主席表示，工作小组能弹性安排召开会议，故希望运输署能按照成员的要求，在未经署方审核的情况下提交相关巴士公司的建议，让成员可在会议上提出意见，供署方参考。

24. 有成员认为，运输署代表并没有正面回应是否承诺会研究在大埔区新增巴士路线，并要求运输署(一)根据题述文件第6段，提交大埔区所有巴士路线的载客率，以及解释繁忙时段和非繁忙时段的定义；(二)根据题述文件第7段，提交大埔区所有小区发展及人口增长的数据，以及(三)根据题述文件第8段，提交大埔区所有换乘地点。

25. 运输署代表表示，运输署能准备载客率、人口增长，以及换乘服务等相关数据供成员参考。在拟定巴士路线计划时，署方认为先研究巴士公司提交的计划建议，再向成员汇报的做法会较为合适。署方亦会仔细研究相关巴士公司提交的建议及成员的意见。署方在收集相关巴士公司的建议后，可在今年7月或8月的会议上向成员报告初步建议，届时成员能提供意见。

26.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要求运输署以书面形式回复有关开办大埔区往来若干地区，包括葵涌区、港岛东、将军澳，以及机场巴士服务的进度，并提供具体的数据，以向成员讲解开办相关巴士服务的可行性。
- (ii) 再次询问运输署能否向成员提供巴士公司提交，未经署方审核的建议。
- (iii) 指出运输署因应北区皇后山即将有新公屋落成，将于2021年提供过海巴士服务，不满署方仍未因应大埔第9区的发展而提供新巴士路线服务。

27. 主席表示，沙田、马鞍山，以及北区在过去两年均有新增巴士路线服务及全日服务，而成员以往亦曾提出巴士路线服务的建议，惟运输署却仍没有具体响应，因此认为署方处理不同地区的巴士服务时确实厚此薄彼。另外，由于成员难以直接向运输署巴士发展部职员反映意见，故他希望相关运输署代表能在是次会议具体响应成员上述问题及意见。

28. 运输署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运输署可就相关数据提供补充。
- (ii) 运输署需时整合相关巴士公司就来年的巴士路线计划提交的建议，以检视相关建议能否响应相关服务需求，才能初步向成员报告相关建议。
- (iii) 一般而言，运输署会在相关发展项目完成前约1年，向相关区议会介绍相关地区的巴士服务规划，以应付该地区的人口增长需求。而大埔第9区的发展项目预计于2023年完成，署

方会在相关发展项目完成前约 1 年向成员介绍相关服务建议，亦欢迎成员就相关交通规划提出意见。

29.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认为事实并不如运输署代表所说，即运输署并没有在白石角、优景里和蕉坑等发展项目完成前一年规划新巴士路线服务，并询问署方因应天钻落成而作出的巴士服务规划为何。
- (ii) 大埔第 9 区第 1 期项目将于 2021 年落成，就此，成员询问运输署对大埔第 9 区的巴士服务有何规划，以及相关交通数据。
- (iii) 希望巴士公司与运输署认真研究巴士服务建议，以满足居民的交通需要。
- (iv) 再次要求运输署向成员提供巴士公司提交予署方，未经筛选或整合的巴士服务建议，让成员知悉巴士公司的意向。

30. 运输署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运输署知悉大埔第 9 区第 1 期发展项目将于 2021 年完成，并会增加 1 500 名人口。而大埔第 9 区将在 2023 年完成的第 2 期发展项目，届时会有较多人口增长，因此署方将在第 2 期发展项目落成前一年，向成员介绍相关巴士服务规划。
- (ii) 运输署会在较大规模的发展项目完成前一年，简介相关地区新增的巴士服务；如有规模较小的发展项目落成，署方会考虑改善现有巴士服务，例如增加班次或更改巴士行驶路线等方法以应付人口增长需求。
- (iii) 就白石角而言，署方已于较早前巴士路线计划落实加强相关白石角巴士服务，由于白石角房屋发展项目将会分阶段入伙，署方会根据居民入伙后的乘客需求，研究加强相关巴士服务的可行性。
- (iv) 由于巴士公司提交予运输署的巴士路线服务建议属初步建议，署方需时研究相关建议才能向成员报告及进行咨询。
- (v) 大埔第 9 区设有巴士总站，而颂雅路东并没有大型巴士总站。巴士早前已于颂雅路东试行，由于巴士需驶经汀丽路才能前往颂雅路巴士站，运输署正与巴士公司研究如何安排行车路线，以服务颂雅路巴士站的乘客。若巴士公司有进一步建议，署方会透过区议会通知成员。
- (vi) 运输署有持续留意天钻的发展情况，亦于 2018 年与相关小巴营办商研究入伙后的小巴服务路线。由于专营巴士未能驶入相关道路，故署方相信天钻的住户需乘搭小巴出行。当小巴完成试路及有足够交通配套时，署方会通知区议会。

31.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认为设计大埔第9区的发展项目时，运输署应因应巴士未能从富亨直接左转前往颂雅路巴士站的情况，制订相关交通措施，而非留待相关发展项目落成后，才考虑有关情况。
- (ii) 山塘路的道路阔度不足，巴士未能驶入，故运输署计划只开办小巴服务接载天钻的住户离开山塘路，却没有研究如何应付住户前往区外地点的交通需求。
- (iii) 查询运输署如何定义大量人口增长，以及如何制订相关交通服务配合乡郊地区的人口增长。
- (iv) 龙尾泳滩预计将于泳季开放，届时相信会有大批市民前往该泳滩。就此，有成员询问运输署会否制订相应交通配套以应付交通需求。
- (v) 查询运输署制订长远的规划时有否参考南运路往来富亨和港铁大埔墟站，以及颂雅路往来汀角路的交通流量。若巴士必须驶经南运路，成员建议署方考虑改用南运路往来港铁太和站，以及研究开办新巴士路线改经汀丽路，以便从太和方向前往市区。
- (vi) 指出在繁忙时段，南运路和颂雅路的交通非常繁忙，很多乘客在富亨巴士站轮候71A号线巴士，故运输署应尽早规划相关巴士服务，而非待大埔第9区第2期发展项目落成后才规划。
- (v) 询问主席能否要求运输署向成员提供巴士公司提交予署方，未经署方筛选或整合的巴士服务建议。

32. 运输署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运输署恒常监察各区的人口增长及交通需求，因应情况而考虑加强个别路线的巴士服务。
- (ii) 运输署正研究就开放龙尾泳滩加强相关巴士服务的可行性，例如增加假日服务的班次。如有具体计划，署方会向成员报告。
- (iii) 运输署留意到大埔第9区的房屋项目将于2021年入伙，署方会研究加强巴士服务，以配合新增的乘客需求。
- (iv) 运输署需先整理巴士公司提交的建议，才能向成员简述相关建议。署方希望能在收集相关建议后约1至2个月内向成员作简单汇报，亦欢迎成员就相关交通规划提出意见。
- (v) 交通流量事宜属于运输署的交通工程师负责的范畴，相信相关人员亦正筹备交通研究报告，相关报告将载列从大埔不同

地区前往南运路或大埔墟铁路站的交通流量，当中亦包括巴士流量。故此，成员可在交运会会议上向相关人员查询相关交通流量数据。

33. 主席询问巴士公司向运输署提交巴士服务建议时，能否同时向成员提交相关建议。

34. 九巴代表表示，九巴和龙运属于运输署规管的专营巴士公司，故需由运输署决定如何向成员提供相关巴士服务建议。不过九巴和龙运会继续与成员沟通，以改善日常的巴士服务。

35. 城巴新巴代表表示，城巴新巴会按照一贯机制，向运输署提交相关巴士服务建议，供署方考虑是否采纳。

36. 主席查询，若不能公开发表未经运输署审核的巴士服务建议的话，能否透过其他渠道向成员提供相关数据，让成员了解相关巴士公司的意见。

37.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要求运输署在会议后请相关组别人员提交大埔区各条道路的交通流量数据。
- (ii) 指出只有区议会主席能参考巴士公司提交予运输署，未经署方筛选或整合的巴士服务建议，而署方只会提供经他们审核的计划予成员参考，故成员无需再坚持相关要求。另外，若未能在是次会议上就是否落实题述计划达成共识的话，建议亦无需再于下次交运会会议讨论题述议题。
- (iii) 建议将现时巴士 263C 号线的首班车时间提早约 5 至 10 分钟，让需于更早时间到达屯门上班的大埔居民使用该巴士服务。
- (iv) 建议运输署日后调整巴士 74 号线系列的巴士服务(不论巴士 T74 号线或 74P 号线)，需避免修改巴士 74X 号线的行车路线。
- (v) 建议运输署将巴士 74B 号线(由九龙湾出发)的开车时间延后约 5 至 10 分钟，让更多市民能赶及下班后乘搭。

38. 运输署回应概括如下：

- (i) 备悉上文第 37(iii)及(iv)段的意见，如日后需改动相关巴士路线，亦会考虑成员的意见，并会继续向巴士公司跟进。如有具体改动，署方会适时透过文件或出席会议向成员报告。

- (ii) 运输署会根据全港各区的整体交通需求，研究巴士公司就巴士路线计划提交的建议的可行性，由于巴士公司的资源有限，故署方收到相关建议后，需先与巴士公司协调，拟定较迫切需要的建议计划，才能向成员汇报相关建议。署方可在今年7月或8月向成员简述来年大埔区巴士路线计划的方向或构思，以收集成员的意见。
- (iii) 运输署负责的范畴分别为交通工程及公共运输服务，而交通流量事宜由署方的交通工程师负责。据了解，署方的交通工程师已委托交通顾问公司进行相关交通研究报告。若成员有议参阅报告的详细资料，署方可在会议后请署方高级工程师联络他们。

39. 主席询问成员是否仍继续审议题述文件附表的每项建议。

40.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认为运输署的响应敷衍，不满署方已规划大埔区的巴士服务多年，却未能具体响应成员的意见。就此，有成员将提出1项临时动议，要求署方职员离开会议室。
- (ii) 指出题述计划对大埔区的巴士路线服务作出少修少补，例如往来白石角的巴士服务，而有成员亦希望尽快落实相关建议。因此，有成员询问运输署，若不在是次会议上讨论题述计划的话，(一)署方会否重视及反思有关大埔区议会及大埔居民对巴士服务的需求，而非只以“铁路为骨干”作为借口，漠视居民对巴士服务的需求；以及(二)署方将如何处理题述计划的建议。
- (iii) 指出自白石角有6个新屋苑(约6 000个单位)将于2021年第2季前落成，优景里及蕉坑的新屋苑亦各有2 000个单位即将落成，但运输署到现时仍未完成白石角往来港岛的巴士服务招标程序。运输署应在今年规划相关巴士服务，以应付上述人口增长的交通需求。
- (iv) 认为无需继续讨论题述计划，并询问主席能否邀请运输署的交通工程师出席往后的工作小组会议，让他们在会议上回答有关交通流量的问题。
- (v) 询问运输署，若成员继续审议题述计划的每项建议，署方往后会否因应成员的意见作出具体响应。
- (vi) 希望运输署能就曾进行的研究提供相关数据或数据，并认为无需继续讨论题述计划，因为成员并不接受署方只就大埔区的巴士路线服务作出少修少补。
- (vii) 认为继续在是次会议讨论题述计划亦没有意义，故建议运输

署先修改题述计划的建议，再与成员讨论。

- (viii) 询问运输署，(一)若成员不再审议题述计划，署方是否不会落实进行题述计划的建议；(二)东铁线的列车将于何时改用 9 卡列车？及署方为何未有于题述计划反映是项安排？以及(三)是否应改为邀请运输署总运输主任 / 新界东出席交运会会议，才能更具体响应相关委员的提问。
- (ix) 认为运输署对大埔区若干选区内的巴士服务少修少补，令相关选区的区议员未能轻易决定是否否决题述计划的建议。而有成员的选区并没有任何加强服务的建议，故认为无需继续讨论题述计划。
- (x) 指出北区于 2018 年的人口只较大埔区多 10 000 人，而全港人口比例亦只较大埔区多 0.1%，但运输署却屡次以北区人口较 大埔区多为由，漠视大埔区的交通需求。

41. 运输署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若成员决定不在是次会议讨论题述计划的建议，运输署或需暂缓落实相关建议。由于相关路线建议除途经大埔区外，同时亦会途经其他地区，故署方往后亦需再与巴士公司研究如何调整相关路线服务。
- (ii) 据了解，东铁线将于 2020 年年中开始改用 9 卡列车行驶，预计需约 1 年半才能完成更换 9 卡列车行驶的程序。在更换 9 卡列车期间，运输署会留意东铁线沿线地点附近的巴士路线的载客率，适当地调整相关巴士服务。
- (iii) 理解成员关注题述计划的建议以加强现有的巴士服务为主，但署方希望先落实相关建议，以改善现有的巴士服务。署方亦会继续跟进成员提出的意见。

42. 主席表示，由于大埔区没有足够的巴士服务，故大埔居民需依赖东铁线的服务。当东铁线更换为 9 卡列车行驶，相关信用系统又未能完全提升，而大埔区的巴士服务维持于现时水平的话，相信届时大埔区将会成为交通问题的重灾区。另外，根据成员上述意见，有 6 位成员认为无需在是次会议上继续讨论题述计划，因此他决定终止讨论题述计划。如运输署往后按成员意见修改题述计划的话，他亦欢迎署方届时出席会议讨论。

43.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根据以往经验，不论成员是否支持题述计划，运输署亦只会按照署方的意愿处理，故成员无需担心会否因为他们未有支

持题述计划，而令相关建议未能落实。成员更表示运输署上述做法过份。

- (ii) 由于运输署并不会考虑成员提出有关改善巴士服务的意见，故有成员认为署方代表无需继续出席会议，因此提出动议要求相关代表离开会议室。

44. 主席表示，成员刚才主要集中讨论运输署如何处理工作小组或市民就巴士服务提出的意见，而其他议程将会讨论有关大埔区公共巴士及小巴的服务事宜，故他询问成员是否仍认为无需署方代表参与相关议程的讨论。

45.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查询应驱逐所有运输署代表离场，抑或指定若干代表离场。
- (ii) 不满运输署漠视成员、大埔居民及相关巴士公司提出的意见。而署方将于北区和沙田区增加新的巴士路线，却不计划在大埔区增加。当东铁线改用 9 卡列车行驶后，大埔居民既无法乘搭东铁线列车，亦没有新巴士路线服务。
- (iii) 强烈反对巴士 74D 号线增加北区的站点。
- (iv) 认为第 2 项及第 3 项议程亦需要运输署代表参与讨论，故不建议相关成员动议要求驱逐署方代表离开会议室。
- (v) 认为不论是否仍有议程需要运输署代表参与讨论，基于尊重，即使政府部门代表未能响应成员提出的要求，成员亦不应动辄提出动议要求相关代表离场。
- (vi) 认为由于运输署并不尊重成员的意见，故成员作为民意代表，亦无需尊重对方。
- (vii) 支持成员提出动议要求相关代表离场，并指出运输署曾在会前会议及 2020 年 4 月 27 日举行的交运会会议上介绍题述计划，而成员亦在上述会议提出意见，惟在是次会议上，仍未见署方修改题述计划的建议或提供任何补充数据，以响应成员的意见。因此成员才决定驱逐署方代表离开会议室，以表示不满，而非动辄提出动议要求政府部门离场。

46. 主席表示，他并不希望令运输署代表难堪，但希望成员尊重运输署的同时，署方亦能尊重区议会，包括成员多年来反映的意见。另外，有成员提出 1 项临时动议。就此，他表示根据《常规》第 17 条，除非另获主席同意，否则议员如欲提出动议，须在举行会议的 10 个净工作天前通知秘书。不过，由于上述动议的相关事宜具迫切性，亦有多名成员关注，因此酌情批准处理。

47. 相关临时动议内容如下：

“因为运输署官员在 2020 至 2021 年度大埔区巴士路线计划，极不尊重大埔居民意见及严重忽视大埔区议会，本会动议驱逐运输署官员在本会此项议程离开会议室”

48. 是项动议的动议人为姚跃生议员，和议人为陈振哲议员。

49. 席上没有成员提出其他修订动议。工作小组同意以记名方式进行投票。主席引导成员就姚跃生议员提出的动议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13 票	区镇濠议员	陈振哲议员	陈蔚嘉议员
		周炫玮议员	何伟霖议员	关永业议员
		林名溢议员	刘勇威议员	连桷璋议员
		文念志议员	胡耀昌议员	姚钧豪议员
		姚跃生议员		
反对：	2 票	黄兆健议员	林奕权议员	
弃权：	1 票	苏达良议员		
在席没有投票：	1 票	任启邦议员		
不在席没有投票：	2 票	区镇桦议员	谭尔培议员	
总计：	19 票			

50. 主席宣布上述动议获得通过。他表示虽然上述临时动议的字眼较强硬，但成员希望清晰表达对运输署未有尊重大埔区议会感到非常遗憾，以及向署方表达强烈的要求。另外，由于上述动议获得通过，他需执行相关要求，故请在席的所有运输署代表在讨论题述议程期间离开会议室。

51. 成员续就题述计划向相关巴士公司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建议日后安排巴士改经太和方向或汀丽路前往其他地区，以及日后规划道路交通服务时，应收集更多交通数据，并多与成员商讨改善巴士服务事宜。
- (ii) 认为巴士的回程班次开出时间过早，即使白领亦未能赶及下班后乘搭，因此建议安排于下午 6 时 30 分或之后开出。
- (iii) 希望九巴确实以新的资源营运巴士 74P 号线，而非使用现有资源营运。
- (iv) 查询考虑建议巴士 74P 号线改经南运路，以期方便新兴花园一带居民乘搭时，有否考虑保障大埔墟一带居民的交通需要。
- (v) 查询会否考虑提早落实或如期落实巴士 40E 号线及 682X 号

线的服务建议。

- (vi) 希望尽快落实巴士 74P 号线及白石角往来湾仔会展的过海隧道巴士的服务建议，并希望相关巴士公司考虑营运相关过海的巴士路线服务。
- (vii) 建议加车行驶巴士 907C 号线，并延后回程班次的开车时间或延长回程班次的相隔时间。
- (viii) 认为应延后巴士 T74 号线暂订于下午 5 时 55 分开出的班次时间，令更多市民能赶及下班后乘搭，并建议考虑于新达广场的站点后，新增运头塘的站点，令更多大埔居民受惠。
- (ix) 认为需增加巴士 T74 号线的去程和回程班次，并希望尽快落实相关建议，以响应市民需要。

52. 九巴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有关延后回程班次的发车时间，九巴明白市民一般在下午 6 时后才下班，但由于开源道或观塘道于近年的交通较挤塞，因此需预留行车时间，不过九巴可因应个别路线的情况，在落实建议前，再与成员讨论如何调整相关开出时间。
- (ii) 将投入额外资源营运巴士 74P 号线。
- (iii) 九巴会研究是否有足够资源提早落实巴士 40E 号线的服务建议。
- (iv) 九巴会与城巴新巴研究巴士 907C 号线回程班次的开出时间是否仍有调整空间，以及增加班次的可行性。
- (v) 希望先落实巴士 T74 号线的服务建议，其后再考虑成员的意见，研究是否有需要增加行驶路线。

53. 城巴新巴代表表示，当载客率陆续回复正常后，城巴新巴会密切留意乘客的通勤模式，以调整巴士 907C 号线服务配合乘客需求。另外，巴士 682X 号线将修改既有班次的行车路线，由原来驶经东隧和大老山隧道，改为驶经西区海底隧道和青沙公路。而相关回程班次的开出时间为下午 5 时 44 分，城巴新巴会留意相关载客率，如有需要，会考虑成员的建议，以配合乘客需求。

54.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查询建议巴士 74P 号线驶经南运路的原因，例如是否有市民反映希望增加新兴花园的站点。
- (ii) 希望将来能增加巴士 T74 号线的班次，并指出相关收费较昂贵，并不合理，故认为增加相关班次后需减低收费。
- (iii) 建议考虑增加巴士 264R 号线的平日服务或提供恒常化服务，

例如每小时 1 个班次，以满足大埔居民前往新界西或天水围的交通服务。

- (iv) 建议将大埔区机场巴士服务列入工作小组恒常讨论事项，并请龙运在会议上报告相关服务的事宜，例如调整巴士 N 号线系列的服务，以检讨相关服务情况。
- (v) 建议增加大埔区往来港岛东、九龙东，以及将军澳的巴士服务。
- (vi) 由于巴士 307P 号线有一定的载客量，而且反应正面，故建议考虑将巴士 307P 号线改为全日化服务。

55. 九巴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有关建议巴士 74P 号线改经南运路的原因，现时已有巴士 74X 号线会驶经广福道，而且有足够的班次服务。而九巴增加新路线服务时，会尽量安排巴士驶经不同地方或缩短行驶时间，故有上述改动建议。
- (ii) 如巴士 T74 号线有一定载客量，九巴亦希望增加相关班次。另外，由于上述号线为特快路线，站点数目较少，故相关营运成本较高，因此其收费亦较昂贵，但九巴会跟进相关意见。
- (iii) 备悉将巴士 264R 号线恒常化的意见，但由于需要较多的资源落实相关建议，故九巴需仔细研究其可行性。
- (iv) 现时大埔区有 2 条巴士号线(与城巴新巴联营)往来港岛东，包括巴士 307 及 307P 号线。九巴留意到或仍能增加从大埔区往来西湾河以东的巴士服务，并会向运输署提供相关意见，以研究其可行性。
- (v) 备悉增加大埔区往来将军澳的巴士服务的建议，并会研究如何完善巴士网络。

56. 城巴新巴代表表示，他们会收集更多数据，以研究如何加强大埔往来港岛东的巴士服务。

57. 龙运代表表示，受疫情影响，前往机场的市民减少，故机场巴士系列(包括 A 号线及 NA 号线)的乘客需求减低。而近期的载客率未必能反映真实的乘客需求，故龙运会于疫情完结及载客率回复正常后，检视机场巴士的服务水平。另外，龙运亦会留意巴士 NA 号线系列的服务情况，以研究增加站点的需求。

58. 有成员表示，他早于上届区议会已要求龙运检讨相关机场巴士号线的行驶路线，故他不满龙运以疫情为由，表示没有需要检讨机场巴士的服务情况。另外，他希望龙运能在每次的工作小组会议上，主动报告有

关机场巴士服务的检讨情况，以及相关改善建议。

59. 主席表示，成员可在第 2 项议程提出需要在往后会议上，恒常讨论的巴士号线服务，相关部门和巴士公司亦会在往后会议上报告相关巴士号线的数据，以及与成员作出讨论。

II. 跟进公共巴士服务

60. 主席邀请运输署代表返回会议室继续讨论相关议程，并请成员就现有巴士号线的服务提出意见。

61.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查询(一)提早巴士 272A 号线的实施日期；(二)巴士 272A 号线及 272K 号线在下班时间于科学园合并行驶的计划的进展；以及(三)复办巴士 82D 号线的可行性。
- (ii) 建议巴士 75K 号线在非繁忙时间维持每 15 分钟一班车。
- (iii) 于昨天(即会议前一天)下午 3 时 31 分发现巴士公司的手机应用程序显示，巴士 64K 号线的等候时间需要 55 分钟，认为相关情况不能接受。
- (iv) 建议提早巴士 74D 号线的首班车时间至早上 8 时。
- (v) 反对巴士 74D 号增加前往北区华明的站点，并建议在九龙坑的新巴士站增设洗手间及饮水站供车长使用，便无需增设上述北区华明的站点。
- (vi) 建议巴士 73P 号线增加回程服务。
- (vii) 建议巴士 74E 号线增设下午 6 时 30 分或 6 时 45 分的回程班次。
- (viii) 建议下调巴士 71A 和 71B 号线的收费。

62. 运输署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将于下次交运会会议上详细响应有关巴士 74D 号线的服务安排。
- (ii) 将在会议后与相关巴士公司及相关区议员了解有关在九龙坑的新巴士站增设相关职员设施的建议。
- (iii) 相关居民除了可乘搭巴士 71A 和 71B 号线前往港铁大埔墟站外，亦可乘搭巴士 71K 号线。
- (iv) 运输署已通知巴士公司有需要时可与署方讨论增加巴士 75P 号线的班次，以应付巴士 75K 号线的乘客需求，并会要求巴

士公司因应龙尾泳滩的开放情况及假日期间的乘客需求，加强巴士 75K 的服务。

63. 九巴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有关巴士 64K 号线的班次，由于昨天在元朗大马路出现交通阻塞，因此下午 3 时左右的班次有所调整。九巴在下午 3 时至 4 时之间额外派出三辆巴士接载乘客，相信未有出现乘客长时间等候的情况。九巴亦会密切留意交通情况，有需要时灵活调配资源疏导乘客。
- (ii) 有关巴士 74D 号线的意见，现时九龙坑的新巴士站未有相关员工设施供九巴员工使用。九巴会在会议后与运输署商讨有关事宜。另外，九巴现阶段暂未决定是否延长上述号线至北区华明。
- (iii) 九巴正与运输署跟进白石角的巴士服务，包括上文第 61(i)段的意见。
- (iv) 现时巴士 75K 号线的班次已回复至疫情前的水平。另外，每逢假日，九巴会额外派员前往大美督视察客况，并会密切留意相关情况，灵活调配资源调整班次。
- (v) 如资源充足，九巴亦会增加巴士 73P 和 74E 号线的回程班次。
- (ix) 九巴会根据巴士 71A 和 71B 号线的服务需求及相关资源，为乘客提供合适的服务。

64.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希望运输署和巴士公司可在下次会议上报告白石角巴士服务的规划进展。
- (ii) 有关巴士 74D 号线的服务意见，(一)该号线的开出时间为早上 9 时，故即使将相关路线延长至北区华明，亦未能满足居民前往科学园上班的需要。就此有成员建议，延长巴士 274 号线至科学园及提早开出时间，便能满足相关居民前往科学园上班的需要；(二)查询仍未落实 2018 至 2019 年度大埔区巴士路线计划中有关延长相关路线至林村，以及将开出时间提早至早上 8 时的建议的原因；(三)能否先就提早开出时间进行为期 1 至 2 个月的试行计划，以检视相关乘客需求，以及(四)强烈反对延长相关路线至北区。
- (iii) 建议缩减巴士 E41 号线的候车时间。
- (iv) 建议加密巴士 73A 号线的班次，以应付繁忙时段的乘客需求。
- (v) 建议提早巴士 73B 号线的开出时间，以便利居民前往雅丽氏何妙龄那打素医院(“那打素医院”)覆诊。

(vi) 建议延后巴士 72 号线及 272E 号线的回程时间，让市民能赶及下班后乘搭。

65. 主席查询是否将由 2020 年 5 月 1 日起恢复繁忙时段及非繁忙时段的巴士服务至疫情前的水平？

66. 运输署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运输署正与九巴商讨加密巴士 73A 号线的班次，以及提早巴士 73B 号线首班车的开出时间的建议。
- (ii) 运输署正研究如何调整巴士 72 号线及 272E 号线的回程时间，以便利市民下班。

67. 九巴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九巴会检视现时巴士 73A 号线在繁忙时间的载客情况，并会研究相关处理方法。
- (ii) 九巴会研究现有资源是否足够配合提早巴士 73B 号线的开出时间。
- (iii) 九巴会研究微调巴士 72 号线及 272E 号线回程时间的可行性，以免影响现有的乘客。
- (iv) 九巴将由 2020 年 5 月 1 日起，恢复繁忙时段的巴士服务班次至疫情前的水平。而在非繁忙时段乘客需求较大的若干巴士号线服务亦已按实际需求加密班次。
- (v) 由于林村路段没有足够空间供巴士 74D 号线调头，故搁置了延长该路线至林村的计划。另外，九巴会研究将巴士 74D 号线的开出时间提早至早上 8 时的可行性。

68. 主席表示，运输署或相关巴士公司可在下次会议上或下次会议举行前向成员报告有关改善巴士 272A 号线及 272K 号线服务的进展。另外，他建议将相关议题，包括白石角交通服务、巴士 74D 号线、大埔区机场巴士服务，以及巴士 307 / 907B / C 号线列入工作小组会议的恒常讨论事项。而成员亦可在会议上讨论上述路线以外的巴士号线服务。

69. 有成员建议将大埔第 9 区未来巴士服务规划列入工作小组会议的恒常讨论事项。

70. 主席表示，巴士 W3 及 264R 号线因疫情关系而暂停服务，故询问九巴复办上述号线服务的进展。

71. 九巴代表表示，巴士 264R 号线已于上星期六恢复服务。而由于高铁线仍未恢复服务，故九巴会因应社会状况及交通需求，调整巴士 W3 号线的服务。

72. 主席建议将巴士 W3 号线服务列入工作小组会议的恒常讨论事项，以跟进恢复相关服务及加强相关服务的进展。另外，成员亦可提交文件讨论其他巴士号线服务，如有需要，亦可将相关号线服务列入会议的恒常讨论事项跟进。另外，由于恒常讨论事项包括巴士 307 号线系列的服务及大埔区机场巴士服务，故他希望新巴城巴及龙运亦可派员出席工作小组会议，响应成员的查询。

III. 跟进专线小巴服务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BM 2/2020 号)

73. 主席欢迎伟程实业有限公司(“伟程实业”)业务经理李智健先生及营运经理颜孔辉先生就会议出席。

74. 姚钧豪议员介绍题述文件。

75. 运输署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运输署已向伟程实业反映大埔居民希望小巴 806A / 806B 号线设有分段收费的意见，而伟程实业亦已向署方提交相关计划建议。由于上述小巴号线于今年 3 月 1 日开办，故署方仍需时留意其运作及财政状况，并需一并审视沙田及马鞍山的居民就上述路线设立其他分段收费的意见，才能决定分段收费的建议是否可行。
- (ii) 运输处就更改小巴 806A / 806B 号线行驶路线的建议进行试路后，会透过地区咨询收集地区人士的意见。
- (iii) 由于车辆需要在运头塘总站掉头驶离丰运路，故未能将该总站划作专线小巴限制区。不过运输署现已更改该总站的设计，并会就相关设计咨询区议员及进行地区咨询。若顺利的话，署方会尽快请路政署展开工程。

76. 伟程实业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已于今年 4 月 3 日正式向运输署提交有关小巴 806A / 806B 号线设立分段收费的申请，但截至 5 月 11 日，署方仍未就相关申请作出回复。

- (ii) 认为先试办运头塘往白石角的短途路线服务对其他小巴持份者影响最少，且较易落实，故已向运输主任(马鞍山区)提出相关建议。
- (iii) 从营运小巴 806A / 806B 号线起计约 70 天内，运头塘总站已发生 3 次刑事毁坏事件。虽然他们已向警方求助，但亦希望运输署或相关区议员能协助他们向警方跟进。而相关小巴遭到刑事毁坏，亦会影响相关小巴号线的运作情况及相关乘客。反观石门及黄泥头总站却从未发生刑事毁坏事件，故他希望运输署尽快处理或因泊车问题而导致运头塘总站发生刑事毁坏事件的情况。

77. 成员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现时小巴 806A / 806B 号线于运头角里的小巴站迁移至香港赛马会投注处(“马会投注处”)附近位置并不理想。就此，成员建议运输署物色更合适的小巴上落客位置。
- (ii) 大埔区内经常出现小巴违泊的情况，故希望运输署在区内物色位置设立小巴车厂，供小巴停泊。
- (iii) 希望尽快落实相关短途服务的建议，以分流乘客。
- (iv) 在马料水公众码头乘搭小巴 29A 号线的乘客不多，故建议重新研究相关行驶路线。
- (v) 若运头塘总站停泊车辆位置不足，建议可考虑改于那打素医院的士站设立小巴总站供小巴 806A / 806B 号线，以及 29 号线系列使用。
- (vi) 查询运输署曾否正式向警方跟进运头塘总站发生的刑事毁坏事件。
- (vii) 询问伟程实业有关小巴 806A / 806B 号线的载客率，并建议加密相关班次(特别在假日期间)，以应付乘客需求。
- (viii) 查询能否改善小巴 807B 号线于马鞍山区内站点过多的情况。
- (ix) 希望运输署尽快批准小巴 806A / 806B 号线设立分段收费的申请，以吸引更多市民乘搭。
- (x) 现时只有小巴 20S 号线使用马窝路的小巴总站，而该号线亦不会于该总站停泊小巴，因此有成员建议运输署考虑改用该总站作为小巴 806A / 806B 号线的停泊位置，以解决运头塘总站泊车位不足的问题。另外，成员亦建议署方考虑在新达广场的站点前增加马窝路的站点。
- (xi) 建议小巴 806A / 806B 号线亦增设大埔区内站点的分段收费。

78. 运输署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运输署会与相关小巴营办商研究如何安排相关分段收费，以期收取合理的车费及避免对现有乘客造成影响。
- (ii) 有关增设运头塘往来白石角的短途服务，现时小巴 29 号线在早上及黄昏时段亦会提供上述短途服务。运输署希望上述小巴营办商逐步加强有关服务，以应付白石角居民前往大埔区的交通需求。
- (iii) 运输署正与工程师研究拆除马会投注处附近的栏栅的可行性，以期扩阔空间予小巴 806A / 806B 号线在该位置上落客。
- (iv) 运输署并不反对相关小巴营办商自行物色位置设立车厂供小巴停泊。
- (v) 运输署会积极在运头塘附近物色合适的位置供小巴停泊。不过署方指出更改小巴 806A / 806B 号线的总站站点或会影响原有车资，但会在会议后与相关区议员和小巴营办商商讨。
- (vi) 运输署与警方就运头塘总站发生的刑事毁坏事件保持紧密联系，并会请警方联络陈振哲议员提供相关信息。
- (xii) 会向运输署马鞍山区的同事反映成员认为小巴 807B 号线于马鞍山 We Go Mall 附近的站点过多的情况。

79. 伟程实业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小巴 806A 及 806B 号线于 3 月份平日每日平均载客总共约 2 000 人次；而假日的平均人次约 1 400 人。于 4 月份平日及假日，上述 2 条小巴号线每日的载客率较 3 月份增加 10%。
- (ii) 指出黄泥头小巴总站现时仍未设有小巴 806A / 806B 号线的车站，而相关临时小巴站经常有其他车辆停泊，故令伟程实业难以安排相关班次服务。他们曾向运输署反映黄泥头和石门的违泊严重，以致相关司机有时需要在行车在线落客，相关做法十分危险，故他们希望署方尽快处理上述问题。
- (iii) 以往路面车流较少，小巴 806A / 806B 号线约每 18 至 20 分钟一班，但现时路面车流增加，导致每隔 20 至 25 分钟才有一班。不过伟程实业会因应情况调整班次，以期维持 20 分钟内提供一班车服务。
- (iv) 行驶路线由运输署决定，而非伟程实业决定。

80. 主席查询运输署现时能否提供处理分段收费及短途服务计划申请的时间表。

81. 运输署代表表示，由于相关分段收费及短途服务计划的申请主要由署方马鞍山区的同事处理，故她将在会议后向成员提供有关分段收费及短途服务的最新资料。

82. 有成员指出，由于小巴 29 号线驶经大埔区的站点较少，故较少白石角居民会选乘上述小巴号线。而他们早前与伟程实业商讨拟办的短途服务将会从白石角开出，而大埔区内走线则与小巴 806 号线系列相同，故相信会有较多白石角居民乘搭该服务前往大埔区若干地方，例如大埔墟街市及熟食中心、一田百货及大埔超级城。另外，由于小巴 806A / 806B 号线的行驶路线较长，故建议划设 2 条行驶路线，分别为(一)大埔往白石角，以及(二)白石角往石门及马鞍山。

83. 主席建议将小巴 806A / 806B 号线列入工作小组的续议事项，但相关小巴营办商无需恒常出席会议。他们可透过姚钧豪议员及运输署报告相关事宜的进展。另外，他建议秘书处邀请负责上述小巴号线事宜的运输署职员(马鞍山区)出席会议，以响应成员的意见。

84. 成员就小巴 806A / 806B 号线以外的小巴号线服务提出的意见概括如下：

- (i) 有关小巴 21K 号线的意见，(一)班次时间不稳定；(二)该号线设有分段收费站点(前往帝欣苑)，有部分乘客乘搭该号线前往帝欣苑，导致市民难以于帝欣苑前的站点乘搭该号线返回围头，故有成员建议安排 2 架小巴行驶相关号线。
- (ii) 有关小巴 22K 号线的意见，由于莲澳没有公共交通服务，故查询能否在上午时段增加 1 个行驶至莲澳的班次，并先进行试行计划。
- (iii) 小巴 25K 号线驶至钟屋村时已客满，未能接载钟屋村居民，候车的居民众多，故希望运输署改善相关情况。
- (iv) 指出小巴 25B 号线的班次有不同问题，例如班次问题及车厢内的卫生问题，故建议邀请相关小巴营办商出席工作小组会议讨论。

85. 运输署代表响应概括如下：

- (i) 指出帝欣苑设有村巴服务，而相关居民亦可乘搭小巴 25A 号线。运输署会检视相关载客情况，再向相关小巴营办商跟进。
- (ii) 有关小巴 22K 号线的意见，运输署的交通工程师现正研究小巴于莲澳行驶的可行性，并会在 2020 年 5 月 25 日举行的交运会会议上报告。
- (iii) 有关小巴 25K 号线的意见，运输署在上次增加该号线的服务收费时，已要求相关小巴营办商加车及安排以 19 座小巴行驶该路线。不过因社会环境及疫情影响，导致相关小巴营办商

未能加车行驶该路线。另外，署方亦需研究是否有足够位置供新增的小巴停泊，以免对其他道路使用者造成影响，并会与交通工程师研究及于有需要时请当区区议员协助咨询地区人士的意见。

86. 主席建议相关成员在会议后与他和秘书处商讨邀请哪些小巴营办商出席工作小组会议，并表示会将小巴 806A / 806B 号线列入工作小组的续议事项。

IV. 其他事项

87. 成员没有提出其他讨论事项。

V. 下次会议日期

88.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日期容后通知。

89.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1 时 43 分结束。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23 年 12 月